



写成了传奇的序言

李少君

“只是因为人群中多看了你一眼”，这是王菲老歌《传奇》里的歌词，实在是经典。

大词人蔡松年在八百年前也有过这样的惺惺相惜，从此再也未能忘掉对方，他遇到的人是范季霭。

金太宗天会六年的秋天，蔡松年与范季霭初识于燕京城的人群中。范季霭器宇轩昂，简约，高贵，令人神悚目夺。蔡松年倾慕不已，既而前往拜访，得知范季霭是范仲淹的四世孙，家在许昌，聚书万余卷。范季霭是范仲淹的后人，范仲淹在文化的人群中是那么耀眼；范季霭在当时北方的人群中也是那么醒目，他鹤立鸡群，惊呆了蔡松年。

同道中人，青眼相待，从此蔡松年与范季霭朝夕相伴，同学共游，弥日忘归。高山流水知音得遇，两人达到了一丘一壑心通神解、无须言语心照不宣的境界。

宦海萍聚，身不由己。十二年后的五月天，两人离别的地点又是在燕京城的驿馆里。等到范季霭调到开封府为官，蔡松年已经调离了开封，渡过松花江朝哈尔滨方向去赴任了。

从现存的诗歌来看，蔡松年常与吴激、高士谈等知名文人唱和往来，又与吴激、邢具瞻结为文章三友（其中邢具瞻是辽宁建昌人）。不过，若论蔡松年最为青睐的友友，还得是范季霭。

范季霭给了蔡松年高山流水般的惊艳，蔡松年给范季霭的是传奇文字一唱千年。

我就是在他《水调歌头》一词的序言里读到他们的故事的。因为序言太过经典，经久难忘，我黎明即

起，把蔡松年的原文一字不落再次陈述如下：

“仆以戊申之秋，始识吾季霭兄於燕市稠人中，轩昂简贵，使人神悚。既而过之，未尝不弥日忘归。至於一邱一壑，心通神解，殆不容声。自是朝夕与之期，邻里与之游者，盖十有二年。己未五月，复别於燕之传舍。及其得官汴梁，仆已去彼，怅然之情，日日往来乎心也。”

这序言写得太成功！一过目便是永恒，蔡怀不已。可以说是序言盖过了正文，喧了宾夺了主。古人喧宾夺主的作品多了去了，陶渊明的《桃花源记》，王勃的《滕王阁序》，都是经典中的经典。“可但是”，那些经典都出现在文风馥郁的江南，蔡松年的笔毫蘸的却是北方清凉的池水，北风中不声不息地讲述着冰凌花的故事。

还是看看词句吧：

“西山六街碧，尝忆酒旗秋。神交一笑千载，冰玉洗双眸。自尔一觴一咏，领略人间奇胜，无此会心流。小驿高槐晚，绿酒照离忧。木犀开，玉溪冷，与谁游。酒前豪气千丈，不减昔时不。谁识昂藏野鹤，肯受华轩羁缚，清啖白苹洲。会趁梅横月，同典锦官裘。”

不出所料，词句中规中矩，没让我们失望，当然也没能让我们难忘。

什么样的词句才配得上已成经典的序言哪！

范季霭要过生日了，蔡松年填词一首《浣溪沙 季沾寿日》：

“天上仙人亦读书。凤麟形相不枯臞。十年傲雪

气凌虚。谁道邙侯功业晚，莫教文举酒樽疏。他年玉颊秀芙蓉。”

他把“天上仙人”四个字作为寿礼写给了范季霭，以前，那曾是贺知章给李白的特供。

稀罕。

他写给“天上仙人”的另一首词是《念奴娇 送范季霭还云门》：

“范侯别久，爱孤松老节，癯而实茂。碧玉莲峰三岁主，添得无边鲜秀。月魄澄秋，花光炯夜，还共西风酒。酒前豪气，切云千丈依旧。客舍老眼才明，凝神八表，不肯留风袖。留得惊人三昧语，珠壁腾辉宇宙。茅屋云门，苍官青士，岁晚风烟瘦。软红尘里，为予千里回首。”

送走了范季霭的蔡松年怅然若失，念念不忘终日游荡在故乡青山上的日子，一次梦见与范季霭一同游园揽胜，梦醒后抓起颤抖的笔，录下诗篇《丁巳九月，梦与范季霭同登北潭之临芳亭，觉而作诗》，里面有“我梦涉陈迹，君亦同登临”。

你也在。

看到这样的诗句，我的脑海里又一次想起开篇那首歌的旋律，王菲的清音让我这不会唱歌的人都“神悚”不已。

“梦想着偶然能有一天再相见/从此我开始孤单思念/想你时你你在天边/想你时你你在眼前/想你时你你在脑海/想你时你你在心田”(歌曲《传奇》)

有多少神奇的文字把人群里平淡的故事点化成了传奇，流传至今，又流传下去。

年少时，偶尔弄到几本旧书总会爱不释手，一遍遍地读。我曾以为带着岁月沧桑的旧书才是读书人的最爱，直到如今有条件买新书了，才发现手捧一本新书，才是最美的享受。看着家里的书柜书橱里的新书日渐增多，我自豪地对儿子说：“这些书将是爸爸留给你的财富。”

在我的熏陶下，儿子也渐渐爱上了读书。一日周末，儿子从书架上抽下一本崭新的《诗经》，翻了几页，便来问我。这本《诗经》是我几个月前网购来的，新书一到，我迫不及待地撕去塑封，捧书在手，轻轻翻阅，那精美的封面、丰盈的质感和美轮美奂的装帧，让人顿觉心悦神怡。我随意翻开几页浏览一番，便把书放在书架上了。后来，同等命运的新书也被一本本摆上了书架。

此时儿子翻着书，指着“南有樛木，葛藟荒之”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”“呦呦鹿鸣，食野之苹”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”这些句子，问我什么意思。别说儿子读不懂，我也是一知半解，这让我不由得汗颜。

此后，我一有时间就打开《诗经》，参照注释细细品读，遇到不懂的地方，就上网搜，查资料，并用笔标注在书页上。原来《诗经》并不难，只要攻破生僻字词的壁垒，理解了古今词义对照，就很容易读懂了，如“采采芣苢，薄言采之”，这不就是说“车前草繁茂鲜艳，采呀采起来”，多么浅显易懂啊！渐渐地，一本不同的《诗经》出现了，原本一尘不染的崭新的书页，被我画满了线条，写满了批注。而我对内容也有了更多的新发现，儿子再问我的时候，我可以滔滔不绝地给他讲述《诗经》里的内容，呈现三千年前人们丰富的情感以及生活和劳动的场景。

原来把书读旧，才是真正的读书。后来，书架上的新书《论语》《道德经》《史记》《菜根谭》等等都逐渐变成了旧书，里面有

把书读旧 把人读新

□张西武

了我读过、划过、记过的痕迹。遇到一时读不懂的地方，也不需强求，放一放过一段时间再读再思考。正如苏轼所说：“旧书不厌百回读，熟读深思子自知。”

我也这样告诉儿子，遇到读不懂的不用着急，等以后多读几次自然就能读懂了。去年我买回一套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刚上五年级的儿子也跟着囫圇吞枣地读了一遍，众多的人物和陌生的时代背景把他给看晕了。后来，我也重读了一遍，把精彩的句子划出来，也写过批注，上学时虽然读过，但是现在重读就有了更多新的感触，一气写下三篇读后感。儿子也跟着读了一遍，说大概能理清了。前不久，儿子又读第三遍，通过我读过的痕迹、标注以及我的讲解，他轻松读懂了这本书，更理解了青春与奋斗、挫折与追求的意义。

买来新书不是为了摆设和炫耀，而是为了真正阅读这本书，哪怕书中只有一句话能感动或影响我们，也算没有白读一回。把书读旧，不是不爱惜书，相反，我经常对儿子说：“爱读书的人一定是爱护书的，每次读书都要洗净手，不能把书页抹黑，而且要习惯用书签做记号而不是折页。”

把书读旧，才能把人读新。人们常说“腹有诗书气自华”，它的前提是把书读进心里，才会让心灵披上美丽的衣裳，而不是用书来装扮我们庸俗无知的躯壳。读书也不只是为了获取知识、开拓视野，更是为了与智者对话，窥见真理、读懂人生，只有读懂读透了书，才能读出一个全新的人生来。

书架上的新书，正在一点点失去最初崭新的容颜，时光摩挲的痕迹和轻轻浅浅地勾画涂鸦，让书籍和读书人有了某种情感上的相通。所有的新书，都应该成为书架上的旧书。一本本由新变旧的书籍，饱含岁月的沧桑和前人的智慧，为我们打开了一个崭新的生命空间。

茶，是最朴素的，茶，又是最清雅的。天地间的一草一木，枯荣随天，采摘由人。直到几千年前那个天命般的吉日降临大地，那个尝遍人间百味且情感丰富的神农氏走进这片草木，让一片原本普通的树叶有了自己专属的名字“茶”。从此，这杯贯通天地的水，就成为了人世间最为清雅的一杯香茗了。

真得感谢祖先的智慧，怎么能将草木与人结合成如此美妙的一个字呢？只要看看这朴素的字形，就能感到作为草木间的人，不论心情如何，在漫山遍野的绿色中漫步，都是一件惬意无比的事情。如逢黄昏，驻足远眺，看彩霞在远天织锦，那阵阵晚风，仿佛一缕缕茶香，轻轻地，若有若无间就能将岁月的温馨徐徐铺展。往事虽然悠悠，但浓浓的岁月只需一片茶叶就能勾起长长的回忆。如逢清晨，叶片上晶莹的露珠或许还在滚动着昨夜的美梦，虽说人生多是颠倒梦想，如露亦如电，但露珠滚动的七彩霞光则如同晶莹剔透的一杯茶色，总是能让人相信未来的美好。这就是茶，当它回归草木之间，一切都是这样的随意，这样的安然，没有仪式，没有规章，更没有点滴的束缚，所有的感受都是在最本真的草木之间弥散开来，多像一壶刚刚沏好的茶在眼前飘荡啊。

草木如人，人似草木，只要没有忘记根性，大多都是与泥土为伍的，纵然喧哗一季，最终也是寂寂无声。祖先造字时就把

人放在了草木之间，那就踏踏实实地在草木间修行，做一片最纯真的树叶，修炼出最淡的清香吧。

这就是茶，它就是如此的朴素，生得自然、低调，与草木同生，随草木枯荣。然而茶又是多情的，因为草和木都是与人牵了手的，而人非草木，孰能无情？只不过这种人间最醇最清最雅的情要经日光，经烈火，要坦然投身于开水之中再经几番沉浮翻滚，然后才能在杯盏之间，漾出天地人生的大情和大理。

被后世誉为精致生活典范的大宋王朝，从太宗赵匡义起就与茶结下了深深的缘分。作为一位特别爱好喝茶的皇帝，曾在皇家贡院设置专门监制龙凤贡茶的机构，专供皇家饮用。本以为能品出贵为天子的特殊感觉，却在留下的饮茶诗中飘散出万般皆空的无奈：“秋锁烟岚日未曦，道情欲话老僧期。旋烹茶灶心先喜，摇撼松风睡思迟。鹤唳九霄堪入画，云平三界化无私。真宗相教非虚说，对境成空是我师。”

赵匡义的后代，被誉为最具艺术天分的帝王徽宗赵佶，更是个天生的艺术玩家。虽不适合当皇帝，却能将茶叶从培育到品鉴提升到美学的高度，他写的那本《大观茶论》，将制茶之法与点茶真韵，娓娓道来，令人从草木间走出，沿着茶具和配饰的精美绝伦进入皇家独有的茶道之中：“螺钿珠玑宝盒装，琉璃瓮里建芽香。兔毫连盏烹云液，能

茶最朴素的雅

□沈景春

解红颜入醉乡。”

这是壶中的日月，这是杯里的乾坤。一杯在手，想想草木之间，慢慢品味从树叶到茶叶的漫漫路途，人生中的各种况味一定會在唇齿间回荡开来。尽管皇家器物精美至极，却总有孤家寡人的沉闷，纵然皇家贡茶可以是无价之宝，却永远没有山川草木那般活色生香。

被誉为“大历十才子之冠”的钱起在朋友的茶宴上写下：“竹下忘言对紫茶，全胜羽客醉流霞。尘心洗尽兴难尽，一树蝉声片影斜。”相对于皇宫里的珠光宝气，诗人于竹下树影之间，品茶听蝉，这份清雅岂是宫廷里的沉闷所能比得？而身怀一颗诗心的唐高僧了一和尚，更是将这杯茶泡出了山泉与白云的交响：“野泉烟火白云间，坐饮茶香爱此山，岩下维舟不忍去，青溪流水暮潺潺。”

这就是茶的根性，它就像一次次轮回，从草木间走出，经历了无数繁华之后，还是要回归平淡。就连写过“从来佳茗似佳人”的苏轼，真正渴望一杯茶水的时候，也是“酒困路长唯欲睡，日高人渴漫思茶，敲门试问野人家。”这真应了夏承焘先生的名句：若能杯水如名淡，应信村茶比酒香。

